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16051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9日

商 标

# 瑞索思

申请人 江苏朗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五星街道大红旗西路68号

代理机构 厦门睿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碳化硅（原材料）；表面活性剂；工业用碱性碘化物；碱；碳化物；碳化钙；硅酸钾；灭火合成物；消防泡沫液；灭火药粉